

齐鲁师范学院

2016 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17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5
一、学校办学定位.....	5
（一）发展目标定位.....	5
（二）学校类型定位.....	6
二、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6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	6
（二）服务面向定位.....	6
三、教学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6
（一）领导重视教学，确立教学中心地位.....	6
（二）政策倾斜教学，突出教学中心地位.....	7
（三）管理服务教学，落实教学中心地位.....	7
（四）投入优先教学，保障教学中心地位.....	7
四、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7
五、学生情况.....	7
第二部分师资队伍.....	8
一、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情况.....	8
（一）师资队伍数量.....	8
（二）师资队伍结构.....	8
二、生师比.....	9
三、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9
四、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	9
五、教师教学投入情况.....	9
六、教师发展与服务情况.....	10
（一）建立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10
（二）完善用人机制和绩效工资制度.....	10
（三）完善科研激励机制.....	10
（四）鼓励教师参加培训进修和在职攻读学位学.....	11
（五）实施青年教师导师制.....	11
第三部分教学条件.....	11
一、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11
（一）收入情况.....	11
（二）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12
（三）加强预算管理，确保教学经费足额投入、合理使用.....	12
二、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13
（一）实验（实训）室建设情况.....	13
（二）完善实验室管理体制，提高仪器设备利用率.....	13
三、图书资料.....	14
（一）文献资源建设情况.....	14
（二）文献资源利用情况.....	14

四、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	14
(一) 信息资源基础保障设施建设情况.....	14
(二) 信息资源应用软件平台建设.....	14
(三) 网络资源建设情况.....	15
(四) 网络资源建设情况.....	15
第四部分教学建设与改革.....	15
一、专业建设.....	15
(一) 专业设置.....	15
(二) 优势特色专业培育.....	15
二、课程建设.....	16
(一) 完善课程体系.....	16
(二) 网络课程建设.....	16
(三) 教师教育课程建设.....	16
三、教材建设.....	17
四、教学改革.....	17
(一) 修订人才培养方案.....	17
(二) 改革人才培养模式.....	17
(三) 改革教学方法.....	18
五、开设课程门数及选修课情况.....	18
六、课堂教学规模.....	18
七、实践教学.....	18
(一) 实验教学.....	18
(二) 实习实训.....	19
八、第二课堂.....	19
(一) 完善第二课程制度.....	20
(二) 开展系列校园文化活动.....	20
九、毕业论文(设计).....	20
十、创新创业教育.....	21
第五部分质量保障体系.....	21
一、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21
(一) 成立教学质量监控机构.....	21
(二) 构建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21
二、教学质量日常监控及运行情况.....	23
(一) 铺装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与分析系统.....	23
(二) 教学督导情况.....	23
(三) 同行评教情况.....	23
(四) 领导干部听课情况.....	24
(五) 学生评教情况.....	24
(六) 学生教学信息员信息反馈情况.....	24
三、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及质量信息利用与整改情况.....	24
四、专业评估情况.....	25

第六部分学生发展.....	25
一、招生及生源情况.....	25
（一）招生情况.....	25
（二）生源情况.....	27
二、学生学习满意度情况.....	28
三、学生指导与服务情况.....	28
（一）思想引领服务.....	29
（二）学业指导服务.....	29
（三）就业创业服务.....	29
（四）济困助学服务.....	29
（五）心理健康服务.....	29
（六）安全保障服务.....	30
（七）校园生活服务.....	30
四、学风与学习效果.....	30
（一）构建学风建设长效机制.....	30
（二）开展学风建设系列活动.....	30
（三）学习成效.....	31
五、学生毕业及学位授予情况.....	31
六、学生就业及发展情况.....	31
七、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32
第七部分特色发展.....	32
一、发挥传统办学优势，培育教师教育特色.....	32
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培育文化育人特色.....	32
三、依托生物学学科优势，培育服务地方特色.....	32
第八部分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33
一、师资队伍建设方面.....	33
（一）存在问题.....	33
（二）改进措施.....	33
二、专业与课程建设方面.....	35
（一）存在问题.....	35
（二）改进措施.....	35
三、质量管理方面.....	36
（一）存在问题.....	36
（二）改进措施.....	36
四、教学质量方面.....	37
（一）存在问题.....	37
（二）改进措施.....	37

齐鲁师范学院 2016 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第一部分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学校办学定位

根据高等教育改革发展趋势及山东省基础教育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结合学校办学传统、建设现状和发展潜力，确立办学定位。

（一）发展目标定位

1. 目标定位

根据《齐鲁师范学院“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学校发展的总体目标是：经过五年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与创新的整体实力全面提升，顺利通过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把学校建设成为人才培养质量高、社会服务能力强、教师教育特色鲜明、在省内外有影响的高水平应用型本科院校，为服务山东基础教育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2.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为引领，坚持“立德树人、内涵发展，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办学理念，实施“质量立校、人才强校、特色兴校、文化铸校”发展战略，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内涵发展为主线，以提高质量为战略主题，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加快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本科院校。

3. 发展思路

基于对形势的分析把握和对地方普通师范高校的价值判断，经过中国共产党齐鲁师范学院第二次代表大会审议，学校今后一段时期的发展思路概括为“一四四五”，即立足一个提升、强化四个突破、坚持四个发展、推进五项工程。

立足一个提升：全面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蓄积学科之势，蓄积人才之势，突出和彰显教师教育特色，成为山东省基础教育研究及师资培养的引领者；提升学科专业建设水平，成为教育学、生物科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化学等领域的生力军；秉承山东精神品格和文化气质，成为齐鲁优秀文化的传承与创新者；提高学校综合实力与影响力，6个学科、9个专业进入国内本科院校同类学科专业排名前20%，学校综合排名升至550名左右。

强化四个突破：凝练学科方向，打造学科团队，加大经费投入，实现省级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和泰山学者岗位零的突破；深化综合改革，完善大学制度，更新教育理念，实现内部治理结构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突破；释放办学活力，完善办学结构，力争获得专业硕士学位点，实现办学层次的突破；坚持就业导向，加强校企共建，实现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平台建设的突破。

坚持四个发展：坚持内涵发展，育人为本，能力为重，提升办学质量；坚持特色发展，固优扶新，打造品牌，彰显办学追求；坚持创新发展，完善机制，破解难题，激发办学活力；坚持协

调发展，调整结构，优化布局，增强办学效益。

推进五项工程：推进体制机制完善工程、推进人才队伍建设工程、推进学科建设优化工程、推进应用型人才培养工程、推进交流合作共赢工程。

（二）学校类型定位

1. 办学总体定位

学校办学总体定位是“师范性、地方性、应用型”。师范性即把教师教育作为学校发展的主体，依托和突出教师教育的传统优势和办学特色，大力培养适应基础教育发展需要的高素质教师；地方性即立足山东、融入地方，面向山东省基础教育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培养人才，对接地方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开展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应用型即以岗位需求为导向，以能力培养为主线，为山东基础教育和生产、管理、服务一线培养应用型人才。

2. 办学类型定位

学校办学总体定位是教学型本科院校。立足于地方经济和行业，以本科教育为主体，以人才培养为根本，突出教学中心地位，加强教育教学研究，深化教学改革，推进产学研合作教育，提高教学质量，培养应用型人才。

3. 学科专业定位

以师范类专业群为主体，积极发展与山东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生物与化学工程、信息与电子工程、经济与管理等专业群，构建文、理、经、管、艺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

二、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

坚持需求导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培养专业基础实、实践能力强、综合素质高、社会适应快，具有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的基础教育师资和其他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服务面向定位

立足山东，辐射全国，面向基层，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为基础教育和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三、教学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一）领导重视教学，确立教学中心地位

坚持以教育教学为根本任务，明确学校和二级学院党政一把手为教学质量第一责任人，建立校党委会、校长办公会和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经常研究教学的工作制度。贯彻落实校领导联系教学单位、处级干部联系班级制度，修订了《齐鲁师范学院领导干部听课制度的规定》，开展了领导干部深入教师、深入课堂、深入学生的“三深入”调查研究活动，全面及时了解和解决教学工作中的实际问题。2017年4月，学校召开

了第八次教学工作会议，大会以《转换高等教育范式 完善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为统领，确立了更新教育理念、确定培养定位、制定培养标准、重构课程体系、创新培养模式和教学方法、改革考核评价体系、优化教育教学条件、建立质量监控体系、加强评估反馈等九个方面的重点工作，为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指明了方向。

（二）政策倾斜教学，突出教学中心地位

制定了《齐鲁师范学院教学绩效奖励暂行办法》，加大对一线教师教学工作和教学研究成果的奖励力度；制定了《齐鲁师范学院 2016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价聘用工作方案》，改革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加大教学工作量和教学效果权重，将新增岗位主要用于教师系列；制订了《关于〈齐鲁师范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与管理暂行规定〉的补充规定》，完善人才配套政策，通过校聘教授、设立科研启动经费、发放安家费、安置家属等措施，为引进人才创造良好的教学科研和生活条件。

（三）管理服务教学，落实教学中心地位

制定和完善了学科专业建设、队伍建设、经费投入、管理服务等措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保障教学有序运行，促进教学质量提高。根据《齐鲁师范学院教学管理人员工作规范》，定期开展教学管理人员业务培训，不断提高服务教学的能力和水平；各职能部门围绕服务师生、保障教学制定了具体措施和服务流程，强化服务意识，增强服务能力。2016-2017 学年，教师对职能部门服务教学工作满意度为 95.6%、学生满意度为 95.2%。

（四）投入优先教学，保障教学中心地位

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对办公用房进行了重新登记和优化，调整部分行政办公用房为教学科研用房，保证教学科研需要。坚持资金投入优先教学，压缩非教学经费开支，加大教学经费投入力度，积极争取中央和省财政支持，教学经费进一步增加，保障教学正常运行。2016 年，学校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2506.35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6.46%；生均年教学运行支出 2189.91 元，比上年度增加 2.70%。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为 14.70%。

四、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学校现设本科专业 31 个（见表 1），涵盖法学、教育学、文学、理学、管理学、历史学、艺术学、农学等 10 个学科门类。本科专业中，师范类专业（含师范类兼招专业）17 个，2017 年招生专业 25 个，初步构建了以师范类专业群为主体，文、理、经、管、艺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

五、学生情况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学校全日制在校生 11274 人，在籍函授生 5191 人。全日制在校生中，本科生 8402 人（分专业本科生情况见附件表 1），占 74.52%；专科生

2872 人，占 25.48%。全日制在校本科生中，师范生 6417 人，占 76.37%；非师范生 1985 人，占 23.63%。

表 1. 本科专业统计一览表

学科门类	专业名称
经济学	经济与金融
法学	思想政治教育（J）
教育学	小学教育（S）、学前教育（S）、体育教育（S）、休闲体育
文学	汉语言文学（J）、英语（S）、翻译、广播电视学
历史学	历史学（J）
理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J）、物理学（J）、心理学（J）、信息与计算科学、化学（J）、生物科学（J）、生物技术、地理科学（J）
工学	电子信息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J）、物联网工程、制药工程、食品质量与安全
农学	园林
管理学	市场营销、财务管理
艺术学	音乐学（S）、舞蹈学、美术学（S）、书法学（S）

第二部分师资队伍

一、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情况

（一）师资队伍数量

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围绕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需要，进一步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本学年共引进各类人才 71 人，现有教职工 836 人，其中教师 620 人。专任教师 550 人），较上学年增加了 9.15%。从中小学、幼儿园和企业聘请 121 名兼职教师承担教学任务；成立齐鲁名师名校长工作站，有 176 位齐鲁名师名校长进站，参与学校师范类人才培养工作。探索高层次人才“柔性引进”模式，已聘请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农业科学院、山东省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室等 7 名高层专家作为特聘教授。

（二）师资队伍结构

坚持引进和培养相结合，不断优化教师队伍职称和学历结构。本学年引进高级职称教师 15 人、博士 7 人，评聘教授 6 人、副教授 25 人、讲师 55 人。现师资队伍中，具有正高级、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分别为 82 人、160 人，分别占教师总数的 13.22%、25.81%；具有博士、硕士研究生学历的分别为 127 人、323 人，分别占 20.48%、52.10%，具有博士、硕士学位的分别为 128 人、406 人，分别占 20.65%、65.48%；山东省教学名师 4 人、学科带头人 2 人、优秀教师 4 人，享有国务院特殊津贴 2 人，山东省师德标兵等荣誉称号获得者 17 人，济南市 5150 高层次人才计划 1 人，兼职硕士、博士研究生导师 25 人。师资队伍的职称、学历、学位和年龄结构见图 1。

二、生师比

学校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11275 人，在籍函授生 5191 人，折合学生总数 11794 人；现有专任教师 620 人、外聘教师 121 人，折合教师总数 680 人，全校生师比为 17.34:1。本学年全校共开设专业课程 1688 门次，课程规模 30 人及以下、31-60 人、61-90 人、91 人以上课程门次数所占比例分别为 40.05%、48.82%、5.33%、5.81%；专业实验（实训）课控制在 25 人以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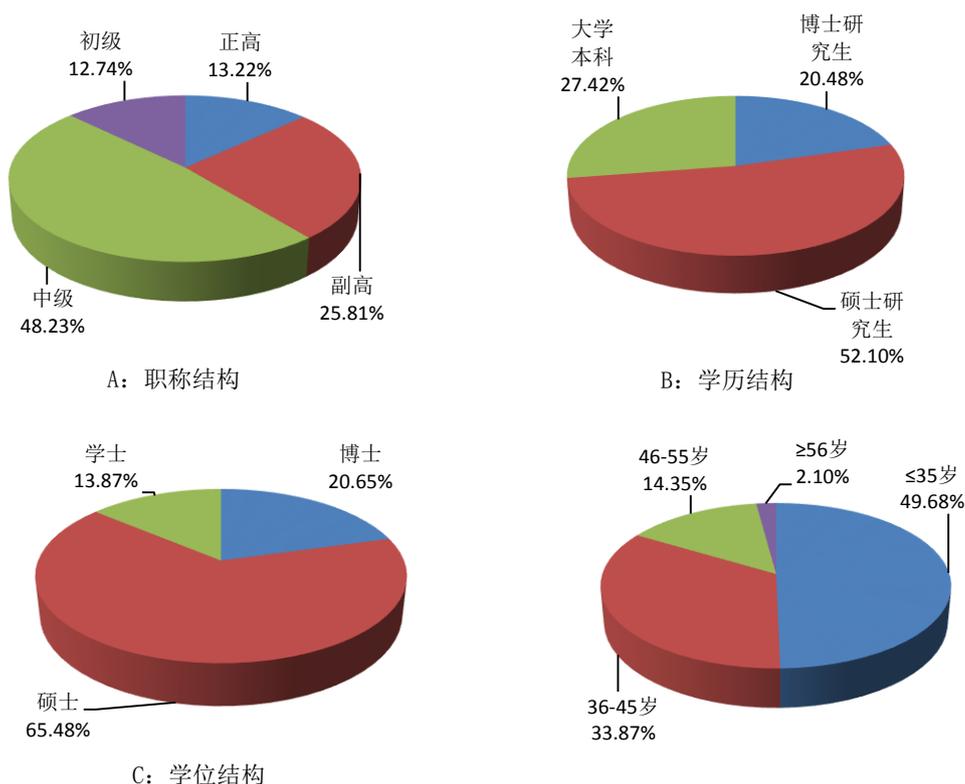


图 1. 师资队伍结构示意图

三、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2016-2017 学年，有 439 名专任教师主讲本科课程，其中具有讲师及以上职务或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并通过岗前培训取得高校教师资格证的主讲教师为 435 人，符合岗位资格的主讲教师比例为 99.09%。

四、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

本学年度学校开出 1010 门课程，总计 2177 门次。其中，教授授课 385 门次，占课程总门次的 17.68%；副教授授课 591 门次，占 21.75%。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 64 人，占教授总数的 79.01%；副教授 130 人，占副教授总数的 89.66%。

五、教师教学投入情况

教师平均每周授课 9.17 课时，其中每周授课时数在 4~6 课时的教师所占比例占 14.32%、8~12 课时的占 75.92%，14 课时以上占 9.76%；教授、副教授和讲师平均每周承担本科教学任务分别为 6.24 课时、8.47 课时和 11.97 课时。全体授课教师通过面对面辅导、微信群、QQ 群及网络教学平台在线交流的多种方式对学生进行课后学习指导；91%的理工科教师、34%文史科教师批改学生作业；近 15%的教师参与了学生的学科竞赛和技能大赛指导。教师参加教学研究的积极性普遍提高，有近 60%的教师承担或参与教学改革课题。2017 年暑期磨课，各学院以教研室为单位，开展了 2017-2018 学年度第一学期所有课程的磨课活动，通过集体备课、说课、展示及同行专家听课反馈等形式，任课教师对于课程讲授重点和难点内容进行反复打磨，以能力范式为指导，对教学法方进行了改革，促进了教学水平的提高。

六、教师发展与服务情况

（一）建立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增强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担当。制定《中共齐鲁师范学院委员会关于加强师德规范建设的决定》《齐鲁师范学院学术道德规范(试行)》《齐鲁师范学院关于学术不端行为的处理办法(试行)》等文件，成立由党委书记任组长、校长任副组长的师德建设领导小组，将师德纳入教师考核评价体系，并作为教师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优奖励的首要标准，严格执行“一票否决制”

（二）完善用人机制和绩效工资制度

制定了职称制度改革与竞聘上岗工作方案，并与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汇报确定了岗位数额。制定了《齐鲁师范学院加强教学学术的指导意见》《齐鲁师范学院教学绩效奖励暂行办法》，加大对一线教师教学工作和教学研究成果的奖励力度；改革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加大教学工作量和教学效果权重，将新增岗位主要用于教师系列；制定了《关于〈齐鲁师范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与管理工作暂行规定〉的补偿规定》，通过校聘教授、设立科研启动经费、发放安家费、安置家属等措施，为引进人才创造良好的教学科研和生活条件。本年度，聘任教师系列岗位共 86 人，其中教授 6 人，副教授 25 人，讲师 55 人；为两名高层次人才分别提供 10 万元和 8 万元科研启动金，并解决了配偶工作安置问题；为一名高层次人才放安居补助 10 万元。

（三）完善科研激励机制

坚持“整体推进，重点突破”的科研工作思路，制定修订了《齐鲁师范学院科研业绩奖励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齐鲁师范学院创作成果奖励绩效管理暂行办法(试行)》《齐鲁师范学院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等一系列科研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加大对科研项目的扶持和成果奖励力度，进一步挖掘科研人员的科研潜力。本学年，教师获国家级科研项目 3 项，省级科研项目 33 项；2 项成果分获省人文社科奖三等奖和科学技

术奖三等奖。

（四）鼓励教师参加培训进修和在职攻读学位学

2016-2017 学年，学校专任教师中，共计 437 人参加了 1031 人次的培训进修和学术交流。其中，境内培训进修 925 人次，境外培训进修 11 人次，攻读博士 6 人，境内交流 15 人次，境外交流 5 人次。在职攻读博士学位学历学位教师 52 人、硕士学历学位教师 8 人，本学年共 6 人取得博士学位。

（五）实施青年教师导师制

根据《齐鲁师范学院青年教师导师制实施办法（试行）》，成立由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等部门负责人和教授委员会专家为成员的青年导师制工作小组，负责对青年教师导师制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协调、教学、科研情况进行督促和检查。2015 年 12 月，经各学院推荐、学校审核研究，确定了 27 名青年教师为 2015 年青年教师导师制培养对象，培养周期为 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1 月。2016 年 7 月，组织专家组对确定的青年教师导师制人员进行了中期考核；2016 年 12 月，通过学院自主考核和学校验收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对青年教师导师制人员进行期满考核；2017 年 2 月，确定了 2017 年度青年教师导师制培养名单和培养计划，并按计划按要求认真实施，指导期为 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2 月。

第三部分教学条件

一、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一）收入情况

学校收入主要由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学费、财政专项拨款三部分组成。随着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不含专项拨款）的提高、学生数量增加、学费标准提高、本专科学历生源结构的改善，学校教育事业经费收入逐年增加。2016 年实现教育事业经费收入 25936.49 万元，比 2015 年 25768.78 万元增长 0.65%（见图 1）；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不含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分别为 17049.97 万元，比 2015 年 16063.73 万元增长 6.14%（见图 2）。



图 2. 学校收入情况示意图

（二）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学校始终坚持“以教学为中心”、“教学质量是生命线”的办学理念，积极筹措办学经费，逐年加大教学经费投入。

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2016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2506.35万元，比2015年2354.16万元增长6.46%；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2189.91元，比2015年2132.39元增长2.70%（见图3）。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不含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为14.70%，保持了逐年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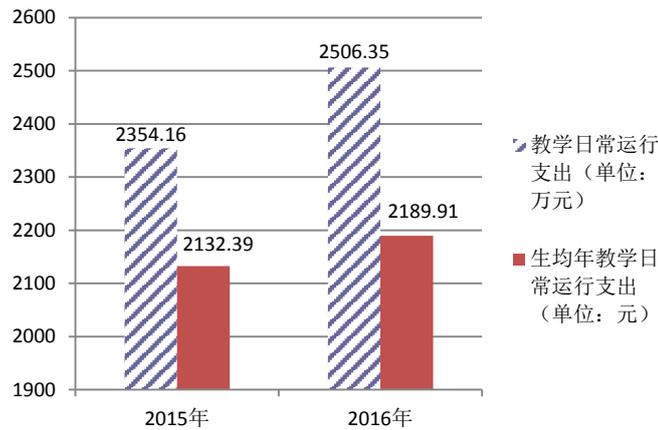


图3.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情况示意图

2. 专项教学经费支出

2016年本科专项教学经费共计724.34万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支出156元，生均本科实习经费支出126元（见表2）。

表2. 2016年专项教学经费支出统计表

	项 目	金额（万元）
2016年专项教学经费支出(合计724.34万元)	教学改革支出	41.61
	课程建设支出	38.48
	专业建设支出	109.75
	实践教学支出	322.1
	其中：实验经费	178.13
	实习经费	143.97
	学生活动经费支出	66.11
	教师培训进修专项经	146.29

（三）加强预算管理，确保教学经费足额投入、合理使用

1. 科学编制预算，确保教学经费预算到位

编制预算时，着眼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加大对教学基本设施、特色专业、重点学

科、师资队伍、图书资料、仪器设备等的投入力度。采用“生均定额经费+专项资金”模式，在优先保障教学经费同时，将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验室建设和教学设备等项目经费列入专项，使教学活动、教学场所、教学设施正常运转经费足额到位。在资源配置上，注重科学配置，注意向教学基础单位倾斜，确保投入教学重点，为其创造更大的资源配置权和发展空间。着力支持有发展前途的学科、专业建设发展形成特色优势。在财务资源上，注重科学统筹运用，对教学实现可持续保障。

2. 强化预算执行，提高核算质量，确保教学经费高效使用

(1) 严格落实教学经费预算。严格预算管理，强化预测、决策、核算、控制、分析逐项职能，注意维护预算严肃性；按照二级学院预算、部门预算及时划拨教学经费、安排各项开支，严禁教学经费被挤占或挪用，保证教学经费足额投入、及时支付；严格落实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及财务负责人、报账员制度，落实教学经费管理责任。

(2) 严格教学经费管理和审核。教学经费实行集中核算，分级管理。各有关部门、二级学院根据教学工作需要，合理安排、使用教学经费。对每笔教学经费收支认真审核、严格把关，杜绝不合法、不合理的支出。为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制定专项管理办法，提高了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3. 压缩行政经费支出，弥补教学经费不足

坚持节约型校园建设，加强对非教学经费支出控制，严格控制人员经费过快增长，压缩一般行政性支出，最大限度减少不必要开支，使有限资金向教学一线倾斜，有力保障了教学需要，明显提升了教学质量和促进了教学内涵发展。

二、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一) 实验（实训）室建设情况

多方筹措资金，逐年加大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投入。本年度完成生物实验教学中心、化学与化工综合实训平台、信息技术综合实验平台、教师教育技能训练中心等4个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和公共教学综合实训平台省级政府财政项目，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2013.6331万元，比上年度增加23.58%。学校现有实验（实训）室93个，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为10315.04万元，生均8746.67元；百名学生配备教学用计算机31台、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141个。有3个实验室被评为校级重点实验室，能源植物种质创新与改良实验室获批“十三五”山东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

(二) 完善实验室管理体制，提高仪器设备利用率

制定了《齐鲁师范学院实验室开放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以资源共享、提高效率为原则，在全面清查现有教室、实验室、实训室等各类教学资源基础上，建立全校教学资源共享机制，促进实验（实训）室面向师生开放和实验设备资源共享，提高仪器设备利用率。本学年，全校本科生实验开出率为99.34%，有76个实验室面向学生

开放，占实验室总数的 81.72%。能源植物实验室在中国细胞生物学学会举办的“实验室开放日”活动中获得优秀奖。

三、图书资料

（一）文献资源建设情况

2016 年，学校加大了纸质文献资源建设力度，图书经费 411.47 万元，电子资源经费 100 万元。截止 2016 年底，图书馆纸质图书达到 1204529 册，年进书量为 125266 册，生均图书 102.14 册，生均年进书量 10.62 册；电子图书总量 1446798 册，电子期刊总量 26798 种；数据库 42 个，其中电子图书数据库 3 个，电子期刊数据库 4 个，其他类型数据库 35 个，包含中国高等教育期刊文献总库、中国基础教育文献资源总库两个教师教育特色资源数据库。逐步形成了以教师教育为重点建设方向，兼顾基础学科，覆盖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等多学科专业的文献资源体系。

（二）文献资源利用情况

开通图书馆微信公众账号，协同图书馆网站、微博等渠道，发布馆藏资源与服务信息、方便读者利用图书馆资源，提高服务质量。成立了“图书馆读者协会”，开展文化讲座、推荐经典阅读书目、读书征文比赛、评选“读者之星”等系列阅读推广活动，激发广大学生读者的读书热情。纸质图书和电子资源使用率进一步提高，2016 年度纸质图书借阅总量为 207658 册，生均借阅 18.78 册次，其中本科生借阅册数为 137308 册，生均借阅 22.67 册次，占有在校生借阅总量的 66.12%。电子资源访问总量 6868197，年人均访问量 500 次以上。

四、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

（一）信息资源基础保障设施建设情况

目前，学校校园网包括历下校区和章丘校区两个校园网络，两校区通过 1000M 光纤互联；校园网采用万兆主干，百兆到桌面，无线网络实现全覆盖，总出口带宽 4.4G（包括 1.3G 联通网、3G 移动网和 100M 教育网出口）；校园网信息点 5000 多个，网络交换机数量超过 200 个；学校建成了专业数据中心机房，采用高性能刀片服务器、虚拟化平台，服务器（虚机）数量 80 多台，存储总容量 50T。建设完成了无线校园网，实现了高性能、高可靠性的有线和无线网络全面覆盖，实现校园范围内无线漫游，保证校园内网关键应用获得优先级较高的 QOS 保障，保障各种校园网络应用能够在无线校园网上顺利开展，改善和提升了校园信息化水平，为师生的教、学、研提供了基础网络环境，为实现“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提供有力支撑。

（二）信息资源应用软件平台建设

基于良好的信息资源基础保障设施，我校建立了三大类（公共信息类、管理服务类、教学研究资源类）共二十多个信息资源应用系统，目前，已建成以下数字校园平

台及系统，包括数字校园统一平台、教务管理系统、网络教学综合平台、科研管理系统、图书管理系统、一卡通系统、OA 管理系统、人事管理系统、财务管理系统、固定资产系统、迎新管理系统、宿舍管理系统、学工管理系统、离校管理系统、邮件管理系统、站群管理系统、心理健康管理系统、教学质量监控系统、档案管理系统、IT 运维管理系统、机房动力环境监测系统和资源管理平台等，所有系统完成了数据资源共享、统一身份认证，实现了全校各类应用的单点登陆，以及各类访问与操作的授权与安全审计功能。

（三）网络资源建设情况

学校网络资源平台主要有网络教学综合平台、教师教育平台，为广大师生有序开展教学、学习并及时记录、存储有关资源、过程性材料等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网络教学综合平台包括网络辅助教学平台和精品课程建设与评审平台两个子系统。网络辅助教学平台是以“课程教学”为核心，支持课程长期滚动建设以及教学资源的积累与共享，支持教与学过程跟踪统计，实现教学过程与评价展示相结合，为教师提供了强大的在线备课工具和网络施教环境，并提供了充分的师生互动功能，极大拓宽了课程教学空间；精品课程建设与评审平台是根据国家对精品课程建设要求，通过提供课程建设模板和网站自动生成工具，不必借助技术人员，教师可在最短时间内以最为快捷方便的方式创建课程网站，可随时维护和更新课程网站内容，将教师从繁琐的课程网站建设中解脱出来。

（四）网络资源建设情况

目前，学校网络在线课程 118 门（其中包括购买网络通识课程 31 门），精品课程 85 门（其中省级精品课程 16 门，校级精品课程 69 门）。已有 26000 多名学生参加了网络通识课的学习，学生有机会聆听到知名教授主讲的国家优质课程，累计访问量达到 110 余万人次。课件资源点播平台为函授和自考在线学习发挥了重要作用，目前平台已上传 23 个函授本科专业、13 个函授专科专业和 9 个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专科专业网络课程共 620 门。累计上网学习人数达 50 余万人次。

第四部分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专业建设

（一）专业设置

根据山东省城乡规划、对外开放和居民健康的需要，申报增设园林、翻译和休闲体育三个本科专业，并获教育部批复。学校本科专业达到 31 个，涵盖法学、教育学、文学、理学、管理学、历史学、艺术学、农学等 10 个学科门类，基本形成了以文理基础学科为主体、以教师教育为主要特色、学科门类比较齐全的本科专业结构与布局。

（二）优势特色专业培育

以实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为引领，按照“立足优势、分层推

进、突出应用、协调发展”建设理念，加大教学建设投入力度，实施本科专业负责人制度，深化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着力强化专业优势，培育专业特色。生物科学专业群（含生物技术专业、食品质量与安全专业）和小学教育专业群（含学前教育专业、心理学专业）获山东省高水平应用型建设专业（群）建设立项。

二、课程建设

（一）完善课程体系

遵循“需求导向、突出应用、校地合作、服务地方”的原则，根据课程与培养要求的对应关系矩阵，明确课程内容与功能，突出知识、素质、能力协调发展，完善“通识课程+专业课程+综合实践课程”课程体系。按照知识本位向能力本位转换原则，稳步推进教学内容改革。压缩理论课时，增加实践课时整合课程内容；鼓励教师吸收学科专业发展的新成果和行业新技术、新标准和来源于生产实践一线的案例，充实、更新教学内容；增加综合性、设计性实验项目的比例。不断完善教学大纲，严格按照教学大纲编制授课计划，教学大纲执行情况良好。

（二）网络课程建设

制定了《齐鲁师范学院教学研究项目经费使用与管理暂行办法》，加大了网络资源共享课程培育力度，每门课程学校配套支持 2.0 万元，学院配套支持 1.0 万元建设经费。2017 年我校网络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在数量上大幅跃升，73 门课程获校级网络在线开放课程立项。加强教学信息化建设，推进优质教学资源共享，通过购买和自建等方式，建成 2 个网络课程平台，约有 25500 人次在线修读。

（三）教师教育课程建设

1. 教师教育平台建设

为彰显学校教师教育特色，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推进“混合式”学习教学改革，立体化设计教师教育课程实施框架，保障教师教育教学质量，经过充分论证，购买教师教育课程平台（含数字创新教育学院）+4 门教师教育通识必修课课程建设的服务。教师教育平台主要功能模块有教师教育平台课程、教师发展中心、数字创新教育学院、质量工程、数字资源整合与分享、学习空间、移动学习平台等构成。以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为基础，建设教师教育网络平台。教师教育平台可以针对不同发展阶段教师，帮助教师更新教学观念、掌握必要的教育技术和教学技能，从而提高教学能力、改善教学效果。在充分挖掘师资潜力的基础上，充分考虑高层次科研项目 and 课程群建设需求，着力培养特色教学团队和课程群建设团队，以提升教师队伍整体创新能力和水平。

2. 教师教育课程资源开发与利用

利用山东教师教育网络平台课程资源，将职后教育资源与职前培养有机整合，组织师范类专业学生参加教师教育专题远程研修，2017 年 7 月 15 日至 8 月 15 日，学校组织 2014 级师范生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教师教育专题远程研修工作。本次暑期教师

教育专题远程研修工作共涉及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教育学院等 12 个学院，26 个班级，14 个学科，有 22 名工作坊主持人教师参与。经过一个月的研修，已参训学员数达到 953 人，学院参训率达到 96.1%，课程数共 5899 门，已完成课程数 5850 门，人均完成课程数 6.01 门，课程完成率达到 99.17%。此次专题远程研修活动共有 931 名修读合格取得学分，学分互认通过率 97.69%。通过研修活动，学生们不仅实现了学分互认，在思想上也有了观念的更新，了解到了新课程的基本理念；教师们在此次研修活动中一方面通过和学生网上互动交流提高了自己的课程建设能力，另一方面更新了教育、教学观念，拓宽了思路，对新课程的认识与实践都有了一个质的飞跃，对自身的素质提高也有很大的推动作用。

三、教材建设

完善教材选用审批程序，优先选用国家规划教材、获奖教材、教育部指定教材及农医理工财经等近三年出版的新教材，2016-2017 学年使用四类教材比例为 46.72%。建立教材选用评价机制，开展自编教材专项审核工作，设立教材编写专项经费，鼓励教师编写高水平教材和特色教材，2016-2017 学年，有 21 部教材获得学校立项，7 部教材正式出版，有 28 门课程使用自编教材。

四、教学改革

（一）修订人才培养方案

围绕“专业基础实、实践能力强、综合素质高、社会适应快，富有创新精神和社会责任感”的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定位，遵循“行业、用人单位岗位需求调研—用人单位参与共同研制能力标准—制订培养标准与课程对应关系矩阵—建立课程逻辑关系图—设置或调整课程模块—生成课程体系—设置学分权重—专家论证—确定人才培养方案”技术路线，坚持“立德树人、转换教育范式、体现个性发展、强化实践教学、突显专业特色、实行学时学分总量控制”原则，开展了 2017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工作。

根据 2017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实践教学比重明显提高，理工类专业实践学分比例不低于 30%，其他专业不低于 25%；1 学分及以上的实验（实训）课程独立设置；设计性、综合性、创新性实验（实训）课程开设比例一般不低于实验（实训）总学分的 60%；专业（教育）见习 4 周，专业实习与教育实习 16 周。重视职业技能训练，将学历教育与岗位技能、职业资格培训相结合，增强学生专业适应能力和就业竞争力。

（二）改革人才培养模式

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根据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依托教育部教研课题的研究成果，在今年 4 月召开的第八次教学工作会议上，明确提出了《转换教育范式 完善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的人才培养思路，要求全校上下主动从以知识的理解与记忆为主的知识范式向以实践与创新能力培养为主的能力范式进行转换，更新人才培养理

念，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初步确立了“一四三二一”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依托数字校园平台，搭建了教师教育课程平台，为推行“混合式”教学模式改革提供了条件支撑。

（三）改革教学方法

以突出能力培养为核心，通过制度建设、培养培训、引领示范、交流研讨、政策激励等方式，鼓励教师开展启发式、讨论式、探究式、参与式教学，大力提倡案例教学和项目驱动式教学，提高教学模式与人才培养目标的适切度，提升教学质量。本学年，采用启发式、讨论式、探究式、参与式、案例式教学课程门数为 274 门，占本科课程的 27.13%；思想政治理论课采取“问题·情境”体验式教学，教学效果显著。完善学习方式，发挥在线课程作用，加强慕课、微课和混合式课程建设和教育信息化建设，增强学生运用网络资源学习的能力。本学年，建设微课和混合式课程 132 门、在线开放课程 91 门。组织 2017 年度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申报立项工作，30 项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校级立项；获批省级立项 3 项。积极开展新工科项目建设与研究，遴选 2 个项目参与申报。

五、开设课程门数及选修课情况

2016-2017 学年，全校共开设本科课程 1010 门，其中专业课 933 门、公共必修课 20 门、公共选修课 57 门。注重必修与选修相结合，提高选修课比例，选修课学分比例平均达到 19.76%。各专业选修课学时、学分比例情况见附件表 2。

六、课堂教学规模

全校专业课总计开出 1688 门次，课堂教学规模为 30 人及以下、31-60 人、61-90 人、91 人以上课程门次数分别为 676 门次、824 门次、90 门次、98 门次，所占比例分别为 40.05%、48.82%、5.33%、5.81%，平均班规模为 38.69 人。公共必修课总计开出 396 门次，课堂教学规模为 30 人及以下、31-60 人、61-90 人、91 人以上课程门次数分别为 13 门次、51 门次、102 门次、230 门次，所占比例分别为 3.28%、12.88%、25.76%、58.08%，平均班规模为 91.26 人。

七、实践教学

（一）实验教学

强化实验教学在实践教学中的重要地位，围绕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和实践能力，合理编制教学大纲，设计实验项目。根据实验项目和实验分组，配齐相关仪器设备。2016-2017 学年，共开设实验（训）课程 152 门，计划开出实验项目 1368 个，实际开出 1359 个，实验开出率为 99.34%。

优化实验项目，提高实验教学质量。鼓励教师改革实验内容和教学方法，减少基础性实验，增加综合性、设计性和创新性实验。化学专业结合化工生产工艺、产

品质量检验等岗位要求，增设计性实验，占项目总数的 57.1%；生物科学专业结合学科前沿和教师科研项目，增设创新性实验，占项目总数的 50%。制定《齐鲁师范学院实验室开放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试行）》等文件，建立实验室开放运行机制，采取全天开放、阶段开放、预约开放等不同形式，倡导学生自主实验，从事创新活动和科技活动，进行毕业论文（设计）等，培养学生创新思维和实践能力。目前，有 76 个理科实验室面向学生开放。实验室的开放对学生参加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互联网+创新创业等学科竞赛和“挑战杯”等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提供了极大的支持和帮助。

（二）实习实训

学校进一步加强实习实训教学工作，加大与外校和校外的企事业单位建立实习实训基地的建设力度，先后与企业、科研院所等建立 97 处实习实训基地，与 20 多个县（市、区）教育局建立 539 个顶岗实习单位，满足各专业校外实习实训需要。其中，利用中央、省级财政支持，重点建设了 ICT 产教融合创新基地、教师教育技能训练中心等 4 个校内实习实训示范基地（中心）。

加强管理和监控，保障实习实训效果。一是制定了《齐鲁师范学院关于加强实践教学的实施意见》、《齐鲁师范学院教育实习条例》等文件，对实习实训的任务、要求及考核等各个环节作了明确规定。二是实习实训经费预算不断增加，条件不断改善，保障实习实训工作有序进行。三是加强实习指导，鼓励校内教师尤其是“双师型”教师担任实习指导，同时聘请行业企业专业技术人员担任校外实习指导，提高实习实训效果。四是强调能力考核，依照行业企业用人标准，重点评价学生的职业能力。

严格执行实习计划，实习时间有保证。根据人才培养的需要，经过长期的实践，我校各专业形成了较为完备的教学实习体系。各学院每年对实习作统一部署，并且成立实习领导小组，各专业通过实习计划的严格执行和实习过程的严格管理，使实习与实训的时间得到充分保证。

2016 年 6 月，学校与新泰教育局就师范生顶岗实习达成初步协议，明确要求部分专业师范生在新泰市所属中小学顶岗实习一个学期。为进一步提升服务基础教育的能力，根据山东省教育厅的统一要求，2016 年 9 月，学校组织 14 个专业 800 名师范类学生分赴莱芜市、新泰市以及菏泽市所属牡丹区、单县、郓城县、巨野县等地，开始了为期一学期的实习支教工作。2017 年上半年，组织第二批 501 名学生参加支教实习学生分布在 12 个二级学院，涉及 13 个本科专业。通过支教实习，使学生在真实的教学环境中，树立正确教育理念和教学观念，强化提升教育教学技能、班级管理能力和课外活动指导能力等，在本年度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鉴定过程中，实习学生在技能测试环节的通过率超过 90%。在 2016 年第四届山东省师范类高校学生从业技能大赛中，有 27 名同学参加，其中 3 人获得一等奖，12 人获得二等奖，7 人得三等奖。

八、第二课堂

（一）完善第二课堂制度

为更好地以育人为宗旨，以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为重点，围绕学校人才培养目标，加强与学校有关部门协调合作，完善大学生素质拓展与实践学分评定制度，推动工作的规范化、课程化、制度化。实施了“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从课程体系、记录评价、数据管理、工作运行等方面进行系统设计和整合拓展，客观记录、认证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经历和成果，促进“第二课堂成绩单”成为学校人才培养评估、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及社会单位选人用人的重要依据。

（二）开展系列校园文化活动

建立学生社团联合会，制定《齐鲁师范学院学生社团管理规定》《齐鲁师范学院校园精品社团评选办法》等制度，正确引导兴趣爱好型社团，热情鼓励理论学习型社团，积极倡导社会公益型社团，大力扶持科技创新型社团，不断创新学生社团育人新模式。学校有学生社团数 75 个，本学年参加社团学生人数为 4805 人次。其中科技类社团 12 个，参加学生人数为 866 人次；人文社会类社团 25 个，参加学生人数为 2045 人次；体育类社团 10 个，参加学生人数为 445 人次；文艺类社团 8 个，参加学生人数为 1107 人次。开办校园“青马工程”（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培训班，通过近一学期时间的培养与学习，使学生干部们深入地认识到了马克思主义思想的深意与学生干部肩上的职责，为培养新一代优秀党团同志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组织部分同学参加了“修身立志，圆梦中华——孔子故里行”活动，通过叩拜先师、诵读经典、参观圣迹、踏访古迹、游览三孔、讲习研学、交流学习等多重形式，令广大学子进一步了解、亲近、体验到了儒家文化的博大精深，使学生进一步感受到了中华传统文化的魅力，感受到了儒家思想和中华文化的悠久历史。承办了第三届大学生音乐节（济南站）活动，以“青春、积极、向上、活力、激情、创意”为宗旨，为高校校园音乐人提供一个充分展现自我的舞台，在音乐理念和文化感染层面进行充分的碰撞与融合，推动了中国校园音乐的持续健康发展。

九、毕业论文（设计）

建立了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标准、评估检查制度、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及档案管理制度等质量保障机制和监控措施。明确规定校内具有讲师以上职称教师及校外实习基地具有实际经验的人员参与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每位指导教师指导毕业论文（设计）原则上不超过 8 篇，明确要毕业论文（设计）查重率不超过 30%。制定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原则，结合专业特点，从基础教育课程改革、企业管理、生产工艺和流程、社会调查等方面确定选题，保证一人一题、真题真做。2017 届本科毕业生来源于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社会实践的毕业论文（设计）比例为 61.83%，有 29 篇毕业论文（设计）被评为校级优秀论文、2 篇获山东省优秀学位（学士）论文。

十、创新创业教育

将创新创业能力纳入人才培养质量标准，建立了创新创业学分积累与置换制度，引导学生积极参加创新创业活动。制定科研促进教学实施办法，鼓励教师将科研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增强教学效果，提高教学质量，鼓励教师吸纳学生参与科研项目，指导学生创新创业训练。有 26 项科研成果获科研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专项奖励，405 名学生参与了 66 项教师科研项目。制定促进大学生科研活动实施办法，设立大学科研项目，支持学生早进课题、早进实验室、早进团队。本学年，有 3 个项目获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56 个项目获得校级立项，参与学生 415 人，初步构建了以科研项目为驱动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建立了“数字创新教育学院”和创新创业教育网络课程平台，推出 19 门创新创业课程；聘任校内外创新创业教育导师 59 名，组建了创新创业教育导师库，为强化创新创业教育提供了保障。

第五部分质量保障体系

一、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一）成立教学质量监控机构

2016 年 9 月，学校独立设置了教学质量监控中心，内设质量监控科赫综合评价科，对学校教学质量实施全面监控与评价，建立了“管评分离，开放互联”的质量管理模式，使教学运行线和教学评价监控线同时独立运行，实现了管办评的分离。学校层面，重点建设了专家、学生两支质量监控骨干队伍。一支是来自学校教学质量督导委员会的专家队伍，每三年换届一次，以教学经验丰富、熟悉管理的教授为主，2016 年 10 月完成了校级教学督导队伍新一轮的换届聘任工作；一支是遍布全校各学院专业的学生教学信息员队伍。二级学院层面，建设有二级督导员队伍，并辅以教研室同行督导队伍。目前，已建立起以校级质量管理为主导、二级学院质量管理为主体、教研室质量管理为基础的三个层级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组织体系，做到组织健全、有章可循、科学规范，实施效果良好。

（二）构建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学校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和教学质量标准，以人才培养目标的有效达成为导向，以优质的条件资源和完善的组织制度为保障，制定了《齐鲁师范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运行管理规定（试行）》，建构了科学完善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形成了以“四全三化”为基本特征的“一级组织，两级评估，三级监控，六位一体”的“闭环式”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见图 4）。“一级组织”即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是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工作的组织机构；“两级评估”是指由学校、二级学院构成二级教学评估体系；“三级监控”是由学校、二级学院、教研室共同构成的监控体系；“六位一体”是指由组织与保障系统、目标系统、过程管理系统、监控与信息反馈系统、评估系统、

激励系统等六个子系统形成闭环式的教学管理与监控系统。各个子系统在相互联系、相互渗透过程中，形成既有激励功能、又有约束功能的教学质量运行机制。制定一系列加强教学质量监控的实施细则和操作规程，组建教学督导组，细化质量标准与执行方案，并于 2016 年 12 月铺装完成了“齐鲁师范学院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与分析系统”，逐步形成全新、全程、全员、全面以及制度化、常态化、信息化的“四全三化”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的有效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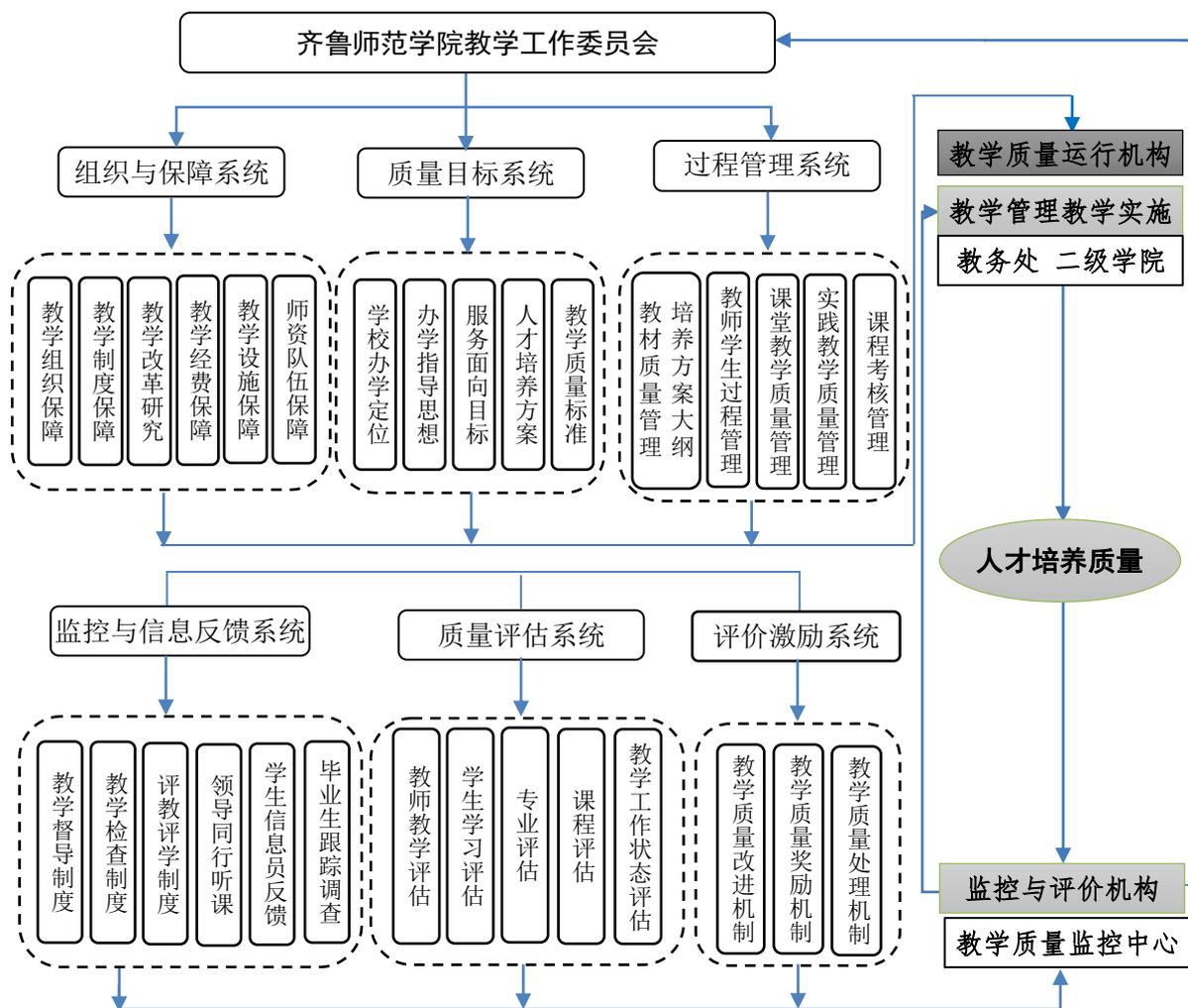


图 4. 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运行框架

“一级组织”即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是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工作的组织机构；“二级评估”是指由学校、二级学院构成二级教学评估体系；“三级监控”是由学校、二级学院、教研室共同构成的监控体系；“六位一体”是指由组织与保障系统、目标系统、过程管理系统、监控与信息反馈系统、评估系统、激励系统等六个子系统形成闭环式的教学管理与监控系统。各个子系统在相互联系、相互渗透过程中，形成既有激励功能、又有约束功能的教学质量运行机制。制定一系列加强教学质量监控的实施细则

则和操作规程，组建教学督导组织，细化质量标准与执行方案，并于 2016 年 12 月铺装完成了“齐鲁师范学院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与分析系统”，逐步形成全新、全程、全员、全面以及制度化、常态化、信息化的“四全三化”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的有效机制。

二、教学质量日常监控及运行情况

（一）铺装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与分析系统

为完善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实时、准确、科学地把握学校日常教学基本状态，学校建设有“齐鲁师范学院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与分析系统”。本系统于 2016 年 12 月完成铺装、次月上线投入使用。作为教学督导、同行评教、领导干部听课、学生评教、教师评学、师生对教学工作满意度调查等工作的信息化平台，本系统已在全校一万多名师生中广泛使用。随着系统功能的不断完善与运用，学校教学质量日常监控与管理工作逐步优化，促进了教学质量稳步提高。

（二）教学督导情况

按照《齐鲁师范学院教学督导委员会章程》《齐鲁师范学院校院两级教学督导工作实施方案（试行）》规定，学校教学督导委员会由 18 名专家教授组成，下设文科、理科两个督导组，由分管教学的副校长担任委员会主任。院级督导委员会成员全校共 97 名专家，分别由各二级学院 5-7 名教授组成，由分管教学的副院长担任主任。

通过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与分析系统平台统计，2016-2017 学年度两级督导合计听课 397 门次，课程覆盖率达到 87.83%。两级督导对我校教师教学工作情况评价较高，评分优秀率（90 分以上）达到 82.32%（见图 5），说明学校教师重视课堂教学，自觉提高教学水平、不断改进教学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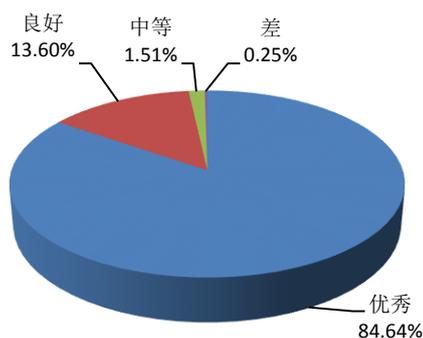


图 5. 督导评教评分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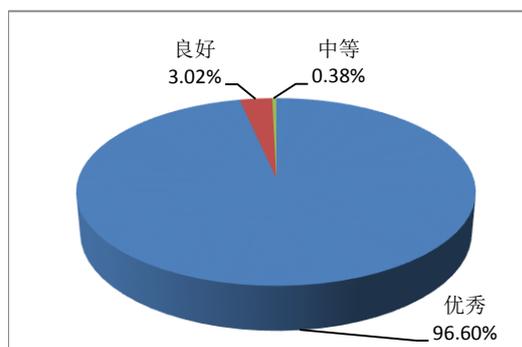


图 6. 同行评教评分分布情况

（三）同行评教情况

学校积极开展以教研室为单位的教师互听互评，相互促进，共同提升教师教学水平。2016-2017 学年共有 185 名教师，532 人次参与同行评教，共计评课 578 次，受评教师 323 人，受评教师平均分为 98.30 分，其中最高分为 100 分，最低分为 77 分。大多数教师的教学受到同行的肯定和好评（见图 6）。尤其对教师的师德、教学态度、

能力和水平给予了较高的评价。

（四）领导干部听课情况

学校进一步落实《齐鲁师范学院领导干部听课制度的规定》，坚持随堂听课制度，学校领导每学期听课不少于 4 学时、分管教学的副校长不少于 8 学时；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中心、人事处等相关职能部门以及二级学院党政负责人听课不少于 6-8 学时。2016-2017 学年领导干部累计听课 198 门次，课程覆盖率达到 43.81%，各级领导对学校教师课程总体评价较高（见图 7）。

（五）学生评教情况

2017 年 1 月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与分析系统上线后，累计进行三次学生评教工作，分别是：2016-2017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学生评教、2016-2017 学年第二学期期中学生评教、2016-2017 学年第二学期期末学生评教。累计发放问卷 25636 份，回收有效问卷 25248 份，学生参与度达到 98.49%，学生评教的课程覆盖率达到 100%。学生对教师非常认可，主要对教师的师德、教学态度、能力和水平给予了很高的评价（见图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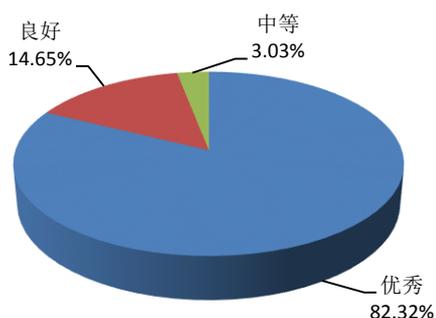


图 7. 领导干部听课评分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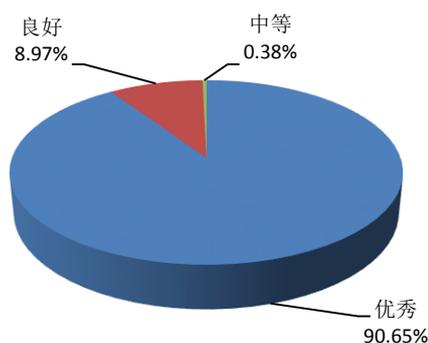


图 8. 学生评教评分分布情况

（六）学生教学信息员信息反馈情况

依据《齐鲁师范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制度实施办法（试行）》，每个班级设置 1-2 名学生教学信息员，全校共计 294 名学生信息员。2016-2017 学年，分别在章丘、历下两个校区累计召开 8 场学生教学信息员座谈会，广泛听取学生对学校教学管理、专业课程设置、教育教学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三、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及质量信息利用与整改情况

按照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工作的有关要求，开展了 2016 年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工作。借助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采集的信息，对本科教学状态进行了全面分析，形成了数据分析报告，初步建立了与全国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系统相衔接、与评估指标体系相对应、以信息化管理系统为依托的校级教学质量监控网络。聘请校外专家，对学校 2015 年本科教学状态进行了诊断，根据专家意见，制定了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课程建设、教师队伍建设、教学保

障条件建设、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学风建设、就业工作等 8 个方面的整改方案，明确了责任单位、目标任务和时间表，并开展了教学大纲、试题、试卷、毕业论文（设计）等专项评估。通过整改和专项评估，学校教学管理进一步规范，教育条件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得到了保障。

落实年度教学质量分析报告制度，2016 年 11 月，组织各有关部门开展了 2016 年度学校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编制工作。各有关本部门围绕管理、服务、支持和保障本科教学、服务本科教学，深入分析总结和全面总结了 2015-2016 学年相关工作，在总结成绩和经验的同时，提出了中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措施。为加强与社会的沟通交流和信息反馈，学校委托麦克斯数据有限公司开展了毕业生调查工作，撰写了《（2014 届）齐鲁师范学院毕业生培养质量中期评价报告（2017）》《（2015 届）齐鲁师范学院应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评价报告（2017）》和《（2016 届）齐鲁师范学院应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评价报告（2017）》，为科学地监测和评估本校人才培养质量，完善质量监控与评估体系，推进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毕业生就业竞争力，提供了科学依据。

四、专业评估情况

本科专业评估（认证）是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中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高等教育“五位一体”评估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学校高度重视专业评估工作，制定有《齐鲁师范学院本科专业建设评估标准》。按照“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工作思路，学校于 2016 年 10 月对本科专业开展了第二轮专业建设评估。评估过程包括专业自评、学校评估专家组评审、反馈总结三个阶段。评估内容包括两个方面，一是针对已参加第一轮评估的思想政治教育、小学教育、汉语言文学、数学与应用数学、化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 14 个本科专业进行复评，主要考察第一轮评估后根据评估标准及专家反馈意见所做的整改与建设工作；二是对未参加过第一轮评估的经济与金融、学前教育、物联网工程、信息与计算科学、舞蹈学等 11 个专业进行第二轮专业建设情况评估。评估主要围绕专业定位与发展规划、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和执行、师资队伍建设与规划、教学条件建设与利用教学建设与改革、专业管理、学风建设、教学质量与人才培养、专业建设特色等方面开展。围绕主要内容，评估指标设一级指标 7 项、二级指标 18 项，主要观测点 36 项。通过深入剖析每个专业和核心课程建设情况，认真查找问题，提出对策建议，引导专业合理定位、特色发展。

第六部分 学生发展

一、招生及生源情况

（一）招生情况

1. 招生专业

2017年，学校本科招生专业25个，分别为：经济与金融、思想政治教育（J）小学教育（S）、学前教育（S）、体育教育（S）、汉语言文学（J）、英语（S）、历史学（J）、数学与应用数学（J）、物理学（J）、心理学（J）、信息与计算科学、化学（J）、生物科学（J）、生物技术、电子信息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J）、制药工程、食品质量与安全、市场营销、财务管理、音乐学（S）、舞蹈学、美术学（S）、书法学（S）。专科招生专业2个，分别为美术教育和音乐教育。另外，校企合作本科招生专业6个，分别为：与济南网融创业服务有限公司校企合作的物理学（智能电子）；教育部中兴通讯项目校企合作的电子信息工程（电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智能物联）、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外包）、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移动互联）、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云计算）。

在招生专业中，新增舞蹈学（体育舞蹈）、电子信息工程（电信工程方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云计算方向）三个专业方向，招生专业涵盖艺术文、艺术理、体育理、普通文、普通理、校企合作办学、免费师范生、内地新疆班等八个类别。

2. 招生计划

学校2017年普通高考计划3000人，其中普通高考计划2700人、专升本计划300人；实际录取3049人，其中普通高考录取2745人、专升本录取304人。普通本科计划2920人，其中普通高考计划2620人（含小学教育专业免费师范生200人）、专升本计划300人；实际录取2969人，其中山东省2500人、外省150人、内地新疆班学生15人、专升本304人；普通专科批招生计划80人，共计录取80人。

3. 一志愿录取情况

省内考生分为普通高考录取以及专升本考试录取，一志愿录取比例为96.4%（见表3）。

表3. 省内考生一志愿录取比例统计表

类别	录取数（人）	一志愿录取数（人）	比例（%）
普通高考	2500	2496	99.84
专升本	304	207	68.09

省外考生一志愿录取比例总体为98.67%，各省、自治区具体录取比例见表4。

表4. 省外考生一志愿录取比例统计表

省（自治区）	河北	山西	江苏	安徽	河南	四川	云南	贵州	甘肃
实际录取（人）	10	10	20	10	10	10	15	45	20
一志愿录取数（人）	10	9	20	10	10	10	14	45	20
比例（%）	100	90.00	100	100	100	100	93.33	100	100

（二）生源情况

1. 性别结构

在录取的 3049 人中，男生为 715 人，占总人数的 23.45%；女生为 2334 人，占总人数的 76.55%。

2. 地域分布

2017 年学校在全国 11 个省份招生，除内地新疆班学生录取 15 人以外，在山东省录取本科生 2804 人，在河北省、山西省、江苏省安徽省、河南省、四川省、云南省、贵州省、甘肃省录取 150 人，各省录取情况见表 5。

表 5. 普通本科招生录取分省（自治区）统计一览表

省（自治区）	山东	河北	山西	江苏	安徽	河南	四川	云南	贵州	甘肃	新疆
实际录取（人）	2804	10	10	20	10	10	10	15	45	20	15

在山东生录取的 2084 名本科生中，夏季高考录取 1866 人、春季高考录取 126 人，合计 1992 人；3+4 转段学生 508 人，专升本录取 304 人。夏季高考和春季高考录取新生的地域分布见表 6。根据表 6 的统计结果，近两年潍坊、临沂、青岛的考生相对较多，威海、莱芜、枣庄考生相对较少。与去年相比，有 10 个生源地录取比例略有提升，其中青岛、滨州两地增幅达到 1%。

表 6. 近两年夏季、春季高考山东省生源地域分布一览表

地区名称	2017 年		2016 年		增幅（%）
	录取数（人）	占总录取人数的比例（%）	录取数（人）	占总录取人数的比例（%）	
潍坊	268	13.45%	328	14.76%	-1.31%
临沂	226	11.35%	307	13.81%	-2.46%
青岛	182	9.14%	181	8.14%	1.00%
聊城	140	7.03%	141	6.34%	0.69%
德州	118	5.92%	137	6.16%	-0.24%
泰安	112	5.62%	116	5.22%	0.40%
济南	110	5.52%	141	6.34%	-0.82%
菏泽	110	5.52%	106	4.77%	0.75%
滨州	109	5.47%	96	4.32%	1.15%
济宁	99	4.97%	116	5.22%	-0.25%
烟台	98	4.92%	97	4.36%	0.56%
东营	97	4.87%	87	3.91%	0.96%
日照	93	4.67%	119	5.35%	-0.68%
淄博	81	4.07%	84	3.78%	0.29%
枣庄	77	3.87%	78	3.51%	0.36%
莱芜	37	1.86%	41	1.84%	0.02%
威海	35	1.76%	47	2.11%	-0.35%

3. 志愿结构

2017 年山东省继续实行平行志愿录取，考生可填报 12 个一志愿学校，按考生分数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投档。除个别专业空缺计划参加征集志愿录取外，其他各专业一志愿上线率均为 100%，比去年有较大提高。

在本科录取阶段，学校按照招生计划进行录取，其中本科普通批的文史类第一专业满足率为 61%，第二专业满足率为 10.25%，第三专业满足率为 10%，第四专业满足率为 6%，第五专业满足率为 1.75%，第六专业满足率为 2%，调剂考生为 9%；本科理工类第一专业满足率为 47.28%，第二专业满足率为 13.02%，第三专业满足率为 9.5%，第四专业满足率为 7.048%，第五专业满足率为 5.34%，第六专业满足率为 3.74%，调剂考生占 14.09%。

4. 分数结构

学校在山东省各批次录取分数线较去年均有很大提高，其中本科提前批免费师范生文科最高分 557 分、理科最高分 560；本科普通批录取分数普遍高出山东省录取控制线，文科超出 32 分，理科超出 47 分，各类录取考生成绩情况见表 7。

表 7. 录取考生成绩情况表

类别	文史	理工	艺术文（文化）				艺术理（文化）			体育类（文化）
			音乐学	舞蹈学	美术学	书法学	音乐学	美术学	书法学	
最高分	542	529	474	459	439	442	409	371	431	448
最低分	515	480	406	365	374	322	355	293	321	320

二、学生学习满意度情况

依托“齐鲁师范学院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与分析系统”，开展了 2016-2017 学年在校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工作。通过调查统计，学生对教师教学满意度为 99.02%，对职能部门服务教学满意度为 95.20%。委托麦可思数据有限公司，开展往届毕业生学习满意度调查工作，结果表明，2015 届、2016 届毕业生对教师教学满意度和对学校满意度均达到 95%，对学生工作满意度均为 91%，对就业指导服务满意度分别为 84%、87%；对核心课程的重要度评价分别为 86%、88%，满足度评价分别为 84%、87%；对基本工作能力满足度分别为 86%、89%，核心知识满足度分别为 87%、89%；认为学校最需要改进“实习和实践环节”的分别为 71%、64%。

三、学生指导与服务情况

按照“学校指导、学院主导、教师辅导”工作思路，进一步建立健全校级学生指导与服务领导组织和工作机制。各二级学院成立了学生工作办公室。制定了《齐鲁师范学院班主任工作条例（试行）》，进一步规范班主任对学生的管理与服务。按照学校关于学生成长服务体系建设方案，着力构建和完善了以“思想引领、学业指导、就业

创业、心理健康指导、助学助困、安全保障、生活服务”为主要内容的学生成长服务体系，保障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一）思想引领服务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通过多形式、多渠道，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教育，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引导学生加深“四个正确认识”。创新我校学生政治学习形式，发挥“齐鲁师院青年”等学校官方新媒体的导向和引领作用，占领网络阵地，努力开拓大学生网络思政工作。围绕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金砖会议、中印边境问题等主题，做好对我校大学生思想动态调研，召开思想动态座谈会，形成 2017 年度大学生思想政治状况报告。通过主题班会、团日活动，开展意识形态、形势政策教育以及学生对社会热点的解疑释惑。

（二）学业指导服务

加强学生学业指导，引导学生明确学业目标，掌握学习方法，合理安排学习计划，学会自主学习、高效学习。完善职业生涯规划，引导学生根据专业特点和自身成长目标制订个性化学业成长计划。推行本科生导师制，健全教师辅导学生学习的约束与激励机制，发挥教师在学生学业规划和指导中的作用。加强学风建设，实施我校首届学风引领计划，发挥榜样的典型示范作用，营造良好的学习向上氛围，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鼓励学生参加第二课堂学习与实践，开阔视野，勤于实践，勇于创新。

（三）就业创业服务

加强就业信息化建设，为毕业生提供全方位的就业信息服务。加大了就业市场开拓力度，加快我校学生实习、实践基地建设，丰富就业创业基地内涵。开展了我校就业创业之星评选活动和以就业创业为主题的系列讲座、论坛，以及我校师范生职业技能大赛等活动，营造就业创业的文化氛围。加强对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的跟踪调研，开展满意度双向调查，为学校专业调整和教学改革提供了科学依据。

（四）济困助学服务

高度重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工作，制定《校级助学金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学生特殊困难补助管理办法（试行）》以及外来捐款和捐赠物品的发放办法等，不断完善以“奖、贷、勤、补、免”为主体的学生帮扶体系，确保家庭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将扶困与扶志相结合，开展了以“诚信·感恩·励志”为主题的励志教育和感恩教育系列活动。针对少数民族学生家庭经济普遍比较困难的实际，加大对其资助力度，并采取结对帮扶、送温暖等形式，帮助他们解决学习、生活等困难，引导学生自立自强、发奋学习、感恩社会。

（五）心理健康服务

关心学生心理健康，坚持预防为主，构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调查、咨询、疏导、危机干预的体系。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利用课堂、校园媒体、社团活动等阵地，宣传和普及心理健康知识，增强学生心理健康意识。进一步完善了心理工作坊、专兼

职心理咨询师督导、心理健康普查、心理档案高危学生群体排查等工作机制，完善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建设，及时掌握学生心理动态。扎实做好心理咨询和辅导工作，加强我校专业化的心理咨询机构及工作队伍建设，建立预约接待室、心理咨询室、心理沙盘室、宣泄放松室、团体心理活动室等，开展了大学生心理健康节、第二届青春健康校园文化节等系列活动。

（六）安全保障服务

完善学生安全保障服务体系，为学生的生命和财产安全保驾护航。加强学生安全教育，提高学生安全防范意识。健全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制，加大对我校校园网络安全监管，进一步净化网络环境；加强了校、院、班三级学生信息员队伍建设，完善安全信息收集与反馈机制，提高安全工作的针对性。加强了对学生集中的公共场所的检查，完善安全工作预案，最大程度保护学生生命财产安全。

（七）校园生活服务

坚持“服务育人”，改善学生生活服务条件和服务质量，为学生提供安心、舒心的学习、生活环境。加强学生宿舍、食堂等重点场所管理，做好了学生住宿、餐饮、水电及卫生等服务保障工作。改善了学生校内就医条件，认真做好大学生医疗保险工作；完善学生生活服务设施建设，为学生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生活服务。以齐鲁文化长廊为重点，进一步绿化、美化校园，锤炼师范院校育人特色，优化育人环境。组织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化体育活动和文明创建活动，提升了校园文化内涵，让学生在潜移默化中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

四、学风与学习效果

（一）构建学风建设长效机制

成立了由校长任组长，相关职能部门和学院党政负责人为成员的学风建设领导小组，二级学院成立相应工作机构。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修订、完善了齐鲁师范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的意见，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在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奖惩等方面多措并举，逐步构建了以学生学籍管理、学士学位授予、学科竞赛管理与奖励、创新创业奖励、学业预警、奖学评优评选、违纪处分为主体的学风长效机制建设。

（二）开展学风建设系列活动

坚持以教风带学风、以考风正学风、以管理促学风、以环境润学风、以榜样树学风的工作理念，推进系列化、常态化的学风建设。开展了2016-2017学年“我最喜爱的教师”评选活动，以优良教风带动学风；开展了诚信考试和考风考纪教育，以严肃考风端正学风；严格要求辅导员深入课堂听课，加强课堂及晚自习考勤，对学习困难学生实施帮扶，以规范管理促进学风；发挥以齐鲁文化长廊为核心的校园文化育人功能，开展系列传统优秀文化、齐鲁文化特色的校园文化建设活动，以校园文化浸润学风；实施了我校首届“学风引领计划”，评选学风先进个人、先进班级和先进宿舍，

以榜样示范引领学风。

（三）学习成效

通过加强对学生遵守校规校纪的教育引导，一年来，学校学生参加各类竞赛及科技文化活动氛围越来越浓厚，考级考证人数越来越多，学生违规违纪情况明显减少。本学年，有3个班级被评为省级先进班集体，14名学生被评为省级优秀学生，7名学生被评为省级优秀学生干部。本科生获国家级学科竞赛奖励11项、省部66项，获国家级创新活动和技能竞赛奖励为6项、省部级43项，获国家级文艺、体育奖励11项、省部级42项，发表学术论文10篇、作品19篇(册)。2017届学生考研录取率为6.83%；师范类专业毕业生获得教师资格证的比例为52.58%；非英语专业本科生英语四级通过率为66.79%，六级考试通过率为12.53%；普通话水平测试合格率为98.23%；计算机文化基础考试通过率为100%。

五、学生毕业及学位授予情况

学校2017届本科生1596人。根据《齐鲁师范学院全日制学生学籍管理规定(试行)》，经审核，符合毕业资格的为1542人，总体毕业率为96.62%。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齐鲁师范学院学士学位授予细则(试行)》的相关规定，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表决，有1530名毕业生获学士学位，总体学位授予率为95.86%。其中98人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9人获法学学士学位、348人获教育学学士学位、263人获文学学士学位、30人获历史学学士学位、256人获理学学士学位、98人获工学学士学位、77人获管理学学士学位、331人获艺术学学士学位。分专业毕业及学位授予情况见附件表3。

六、学生就业及发展情况

加强就业市场调研与分析完善就业工作机制，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提高毕业生就业率。2016届本科生的年底就业率为85.22%，2017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为95.24%（详见附件表4），就业率大幅提升，但灵活就业率为20.43%，比2016届略有增加；升学率为6.83%，比2016届降低3.2个百分点。

委托麦可思数据有限公司，实施学校2014—2016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评价项目。由麦可思负责本项目的问卷设计、问卷跟踪、数据清理、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工作，数据覆盖本科毕业生各专业。根据麦可思发布的《齐鲁师范学院毕业生培养质量中期评价报告(2017)》，学校2014—2016届毕业生在本省就业的比例分别为86.4%、84.2%、85.0%，在教育行业就业的比例分别为68.7%、78.4%、78.8%，在中小学（幼儿园）就业的比例分别为63.7%、68.7%、65.0%，基本符合学校师范性、地方性办学定位。毕业生就业岗位与专业相关度分别为78%、82%和83%，就业岗位满意度分别为82%、85%和87%，就业岗位与所学专业相关性较高。2014届毕业生三年内有51%以上获得过职

位晋升。

七、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通过对用人单位问卷调查和实地走访，普遍反映毕业生综合素质和实践能力较强。根据麦克斯发布的《齐鲁师范学院毕业生培养质量中期评价报告（2017）》，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综合满意度为 98%，且来学校招聘过的用人单位中 100%表示未来愿意继续招聘本校毕业生。社会媒体对学校工作评价不断提高，学校影响力逐步提升。《中国教育报》《中国青年报》《大众日报》、人民网、新华网、山东教育电视台等多家媒体报道学校办学成就。在 2016 年度“新浪山东教育盛典”活动中，学校被评为“山东省最受网友信赖的本科高校”和“山东省最具网民口碑的本科院校”。

第七部分特色发展

一、发挥传统办学优势，培育教师教育特色

充分发挥“培养、培训与研究一体化”的办学优势。一是努力做大做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中小学校长（园长）与教育行政干部培训工作。二是面向师范类专业，开放“山东省教师教育网”平台，组织学生参与“互联网+教师专业发展”常态化研修，搭建线上课堂；成立“齐鲁名师名校长工作站”，聘请 176 位齐鲁名师名校长参与师范类人才培养，利用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后培训资源，强化师范类人才培养。三是成立山东省基础教育课程研究中心、基础教育研究院与教师教育研究中心等机构，加强基础教育理论与调查研究，将研究成果运用到教育教学中，推动师范类专业教学改革。形成以“校内校外两方师资共同参与、线下教学与线上培训两个课堂相互结合、职前培养与职后培训两类资源共同支撑、基础教育与教学论课程论两种研究协同推动”的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特色，提升师范类人才培养水平。

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培育文化育人特色

打造优秀传统文化育人环境，把齐鲁优秀传统文化融入人才培养过程，充分发挥文化育人功能。建成齐鲁文化长廊，打造独具特色的“校园齐鲁文化教育基地”；依托校刊校报、新媒体，打造“媒体齐鲁文化”；设立“孔子学堂”，举办国学讲座、经典诵读等活动，打造“国学教育基地”；开发《中国传统文化》等系列课程，拓宽“传统文化育人渠道”；创办文学艺术类社团，借助知识竞赛、写作展评、演讲比赛、艺术表演等形式，丰富“传统文化活动体验”，形成全方位、多渠道的文化育人环境。通过齐鲁文化熏陶，涵养学生心智，培养君子品格。

三、依托生物学学科优势，培育服务地方特色

以玉米分子育种与种植推广为重点，与中国农业科学院、山东圣丰种业公司联合组建齐鲁师范学院玉米分子育种研究院，成立范云六院士工作站，建成国内覆盖基因

最多的玉米 EMS 诱变突变体库。依托突变体库和种质资源筛选及基因克隆技术，改良培育玉米品种，在矮化、耐密植、早熟等种质资源领域取得突破；培育的棕色叶中脉饲草玉米品种，秸秆产量达到 18 吨/亩，秸秆水解效率提高 50%，酶解糖含量显著增加，在山东、新疆等地推广种植面积达到 20 万亩，为推动地方农业生产由粮经二元种植结构向粮经饲三元种植结构转型提供人才和技术支持。以能源植物种质创新与改良为重点，加强人才团队和实验室建设，在植物细胞壁形成机理、植物器官大小调控及植物环境应答机制等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克隆到多个重要的生物质累积调控基因，多项成果发表在 Plant Cell, New Phytologist, Plant Physiology 等国际著名期刊上，为作物秸秆的能源化开发利用提供理论依据。生物质品种改良团队入选山东省高等学校优势学科人才团队培育计划，能源植物种质创新与改良实验室获批“十三五”山东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

第八部分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师资队伍建设方面

（一）存在问题

1. 在国内外有影响力的高层次人才缺乏，少数新办专业专任教师“双高”结构不够合理。学前教育专业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4 人，占比 15.38%；舞蹈学专业仅有副教授 1 人，占比 11.11%。

2. “双师型”教师比例偏低。具有专业（行业）背景、从业资格和校外挂职（任职）经历的“双师型”教师数量偏少；到中小学（幼儿园）、行业企业参加专业实践锻炼的教师数量不足，与应用型人才培养要求有差距。

3. 科研促进教学效果不显著。在以“科研促进教学”方面，科研反哺教学的作用发挥得不够充分，效果不明显。

（二）改进措施

1. 根据学科专业发展和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按照岗位需求加大“领军”人才和“实用”人才的引进和聘用力度，着力提升教师增量，优化教师队伍结构。

一是进一步完善落实《高层次人才引进与管理工作规定》政策要求，积极面向国内外重点大学、科研院所及博士后流动站等机构引进具备较高研究水平和发展潜力的资深教授、研究员及优秀博士等高水平“领军”人才，作为学科专业带头人引领教学科研团队建设。

二是进一步完善落实《齐鲁师范学院“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与管理办法》等政策要求，拓宽渠道，采取灵活政策，非师范类专业面向行业企业引进具备丰富生产实践经验的高级工程技术及管理人员等高水平人才；师范类专业面向齐鲁名师名校长及相关教科研机构优秀研究人员，采取兼职方式配足配齐教师教育类课程教师。引进或聘用两类“实用”人才作为支撑实践教学体系的“技术团队”。

2. 加大中青年教师培养培训力度，打造立体化平台，构建多样化、多层次培养培训机制。

一是制定“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采取多种培训措施扩充“双师型”教师队伍。对非师范类专业教师搭建产学研合作平台，鼓励教师与科研院所、行业企业联合申报科研课题，通过挂职顶岗、合作研发等形式，引导教师从知识型向能力型转变；对师范类专业教师不断完善教师教育类课程教师的分类管理和考核评价，要求承担教师教育类课程的中青年教师，到中小学、幼儿园从事至少1年的教学工作。同时，分层次、分系列选派优秀教师到国内外应用技术大学进修提升。

二是进一步落实《青年教师导师制实施办法》《“青年教师教学能力提升计划”实施方案》等政策要求，通过导师跟踪指导、教案编制规范指导、教学观摩交流、青年教师教学比赛、教学进修研修等多种方式，充分发挥教学名师和骨干教师的传帮带作用，指导青年教师搞好教学工作，提升青年教师的教学水平和专业能力。

三是进一步落实《齐鲁师范学院科研创新团队建设实施方案》《齐鲁师范学院校级教学名师评选办法（试行）》《齐鲁师范学院学科带头人管理办法》《齐鲁师范学院青年骨干教师选拔与培养对象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实施教学团队、科研创新团队、教学名师、专业带头人、学科带头人等培养培育计划；注重选拔和培养本科专业带头人、校级重点学科带头人、校级教学名师，形成较为合理的人才梯队。加大经费投入，争取政策支持，拓宽视野，借力借智，柔性聘请多名国内外知名专家担任我校客座教授。

3. 制定和完善政策制度，大力推进人事分配改革和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改革。

一是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和事业发展需要，依照“合并相近职能、减少多头管理、提高服务能力”原则，进一步优化机构设置，压缩管理机构人员编制，加强作风和效能建设，实施目标管理，构建精干高效的管理机构和管理队伍。

二是按照“三定”原则，实行岗位分类管理，进一步明确教师岗位职责和教学工作规范。岗位津贴分配上加大教学一线教师的普遍倾斜力度，同时加大学科专业带头人、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负责人、精品课程和特色课程建设负责人、重点实验室和重点学科基地建设负责人等激励力度，设立“重点岗位”津贴，试点年薪制，进一步强化教学中心地位和教师主体地位。

三是在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赋分量化中，加大教学工作赋分权重，突出教学工作量和教学质量；加大教学学术赋分权重，并扩大教学学术认定范围，将新课程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开发、综合性（创新性）实验实训项目开发等经学校学术委员会鉴定后按科研成果量化赋分；将以承担实验实训等实践教学为主要任务的教师，实行分类评审。扩大“双师型”及专职实验实训教师队伍，激励教师的工作积极性。

4. 强化落实《齐鲁师范学院科研促进教学实施办法》《齐鲁师范学院关于促进大

学生科研活动的暂行办法》等政策要求，激励广大教师以科研促教学工作的深入开展。

一是以学科建设促进专业发展。抓学科建设的同时，紧密结合学校的办学定位，不断促进相关专业的发展，发挥学科建设对专业发展的支撑作用。

二是加强教学研究，促进教学内容创新。开展学科学术研究的同时，积极倡导教学学术研究，教师要将科学研究成果有机地融入教学方案，有效地转化为教学内容，提高理论教学质量；结合所承担科研课题，设计综合性、创新性实验，改革实验教学内容，提高实验教学质量。

三是鼓励引导学生参与科研课题研究，提升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教师要吸纳在校本科生参加科研课题研究，引导学生承担力所能及的科研任务，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通过课题研究，帮助学生确定毕业论文（设计）选题，进一步提高毕业论文（设计）的质量和水平。

四是结合所承担科研课题，指导学生参与课外科技活动和学科竞赛。鼓励教师指导本科生申请大学生基金项目、发表学术论文、申请专利等，并给予指导教师奖励。

五是建立科研促教学评价制度，评价结果作为教师年度考核和职称评聘的重要指标之一。

二、专业与课程建设方面

（一）存在问题

1. 专业结构不尽合理，特色不够明显。现有招生本科专业中，师范类和兼师范类专业 16 个，非师范类专业 9 个。非师范类专业中与山东支柱产业、新型产业相契合的优势专业较少；有的新办专业定位不够明确。

2. 人才培养方案不尽完善，部分实践教学环节比较薄弱。在制定（修订）人才培养方案过程中，业界参与度不高，课程体系的“职业性”不够突出；部分新办专业的实习实训、职业技能训练等实践教学效果不够突出。

3. 课程建设整体水平不够高。省级精品课程和国家级精品课程建设数量不多，创新创业类课程不够完善。

4. 教学方法创新不够。部分教师尚未突破知识范式的教学方法，案例式、项目式等能力范式教学方法推广不够，不能很好满足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

（二）改进措施

1. 围绕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着力加强师资队伍、专业核心课程和实践基地建设。加强专业带头人和教学团队培育，加快引进新办专业需要的高层次人才，加大新办专业骨干教师培养培训力度；与行业企业密切合作，联合建立实验实训室和教学实践基地，联合培养应用型人才，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

2. 加大行业企业调研力度，落实用人单位及毕业生跟踪调查制度，广泛吸纳业界人士参与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与完善，引入职业资格标准和产业行业标准，加大行

业企业核心技术嵌入课程和合作课程建设力度，使产学研教育在人才培养方案中得到充分保障和体现。积极探索实践教学改革，强化综合应用性实验、自主性实验和开放型实验；加强与行业企业合作，建立“企业生产进课堂，教学实践进企业”的双向实践教学体系，实现教学内容与生产过程的对接，真正提高学生的动手能力和实践能力；完善实践教学质量标准和管理体系，建立相应的实习管理制度，加强实践教学过程管理，提高实习指导水平和质量；制定毕业论文（设计）分类管理办法，鼓励选题来源于教育教学实习、实验实训、生产实践、工程实践、作品创作与展演等实践环节，通过“真题真做”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

3. 以突出能力培养为核心，通过制度建设、培养培训、引领示范、交流研讨、政策激励等方式，鼓励教师开展启发式、讨论式、探究式、参与式教学，大力提倡案例教学和项目驱动式教学，提高教学模式与人才培养目标的适切度，提升教学质量；完善学习方式，发挥在线课程作用，加强慕课、微课和混合式课程建设和教育信息化建设，增强学生运用网络资源学习的能力。

4. 围绕应用型人才培养和能力范式，改革课程考核评价内容、方法和过程：在考核内容上，由重识记性的知识考试向重综合运用重解决问题的能力考核转变；在评价方法上，由试卷考试向多元评价转变；在考核过程上，由一次性的末端考试向课程的过程监控转变，充分发挥课程考核评价在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的导向激励作用。

三、质量管理方面

（一）存在问题

1. 有些部门在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中的职责定位不准确。“管办评”分离的机制运行不够顺畅；有的教学保障部门对教学的保障作用发挥不够充分。

2. 教学管理创新不足。教学管理队伍中高级职称人员数量偏少，业务能力不强，对教学管理方面的研究不够深入。

3. 教学质量评价的调控作用没有得到充分发挥。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本科教学年度质量报告、专项评估结果没有得到足够重视，对教学的调控改进不及时。

（二）改进措施

1. 加强质量文化建设，强化全员质量意识，逐步推进由监督检查向指导服务、由外部监控向自我监控、由制度约束向文化自觉转变，逐步完善质量保障与监控的长效机制。

2. 加强质量监控信息化建设，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分析和统计方法，提高信息采集和数据统计的科学性、规范性，完善数据库及自我评估的反馈与调控机制，充分发挥常态监控作用。及时汇总、分析各项教学检查和评估信息，加强信息反馈，促进整改。

3. 建立以能力范式为核心的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加大学校与地方、行业企业合作力度，积极引进行业标准和职业资格标准，进一步完善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以能力范式为核心的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并严格执行落实。

4. 进一步深化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教学管理重心向学院下移，明确各部门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职责，充分发挥学院提高教学质量的主体作用。

5. 加大教学管理队伍建设力度，将懂业务、会管理、负责任、能担当的人员充实到教学管理岗位，建立高效、精干、稳定的教学管理队伍；通过进修、研讨、挂职交流等方式，加大教学管理人员培训培养力度，提升教学管理创新能力和服务水平。

四、教学质量方面

（一）存在问题

1. 专业课程的德育功能发挥不够，思想政治工作方法缺乏创新。在传授专业知识过程中，德育元素挖掘不够充分，思想政治工作传统方法与新媒体技术深度融合不够紧密。

2. 部分学生的专业实践能力不强。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培养力度较弱，实习和实践环节在专业能力培养方面发挥作用不够，有些专业获得相关职业资格证书的人数较少。

3. 美育工作机制不够完善。统筹整合的美育协同推进机制没有完全建立起来，美育课程的实施效果不够理想，在引导学生的艺术素养、正确审美观养成方面成效不明显。

（二）改进措施

1.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和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加大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力度，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健全完善制度机制，深化德育综合改革，构建“四位一体”德育体系，切实增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时代感、针对性和实效性。

2. 改革“就业创业指导”课程教学内容和教学方式。打破“周学时”的固定课堂教学模式，探索以“学生网络课程自学、教师学生共同参与实践体验相结合”的仿真教学模式；鼓励任课教师到企业行业挂职锻炼和“创业”体验；打破专业和课堂界限，聘请具有实际创业经历的业界人士和优秀校友进行“案例教学”“现身说法”等专题讲座。

3. 完善与行业企业岗位需求相对应的技能训练课程体系，采取有力措施，鼓励教师参与指导学生科技创新、职业技能和专业能力提升，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创新意识和综合素质。

4. 切实落实《齐鲁师范学院关于推进美育教育 促进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实施意见》，建立健全美育工作领导与运行工作体制机制，构建多元化美育课程体系，健全

学生美育社团，整合美育师资，加大美育工作经费投入，陶冶学生情操，提高学生审美情趣和人文素养。

5. 进一步完善学校就业创业指导工作体系和机制，明确各级就业指导机构的责、权关系；不断提高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水平；完善毕业生就业情况调查反馈制度，动态调整课程模块，提高就业岗位与培养规格的契合度。

学校将围绕内涵建设，坚持“育人为本 德育为先 能力为重 全面发展”教育理念，牢固确立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把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适应社会需要作为衡量人才培养水平的根本标准，建立和完善科学规范的自我保障、评价和约束机制，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推进高水平应用型师范院校建设而努力奋斗。

附件:

表 1. 本科在校生统计一览表

专业名称	分年级学生数(人)				小计
	2014	2015	2016	2017	
经济与金融	64	48	55	43	210
思想政治教育(J)	49	56	35	50	190
小学教育(S)	78	255	348	397	1078
小学教育(S专升本)	0	0	97	100	197
学前教育(S)	53	231	79	430	793
体育教育(S)	40	38	99	89	266
汉语言文学(J)	80	92	166	97	435
汉语言文学(S专升本)	0	0	99	98	197
英语(J)	64	86	173	111	434
历史学(J)	0	43	50	50	143
数学与应用数学(J)	85	95	178	128	486
信息与计算科学	29	35	36	40	140
物理学(J)	50	49	37	47	183
物理学(智能电子)	0	33	43	51	127
化学(J)	57	72	149	51	329
生物科学(J)	58	66	182	52	358
生物科学(J专升本)	0	0	0	101	101
生物技术	0	0	0	37	37
心理学(J)	33	35	35	41	144
电子信息工程	0	0	31	40	71
电子信息工程(电信工程)	0	0	0	76	7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J)	42	37	80	80	23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外包)	26	33	37	58	15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物联网)	26	34	120	0	18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智联网)	0	0	0	57	5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云计算)	0	0	0	39	3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移动互联)	0	0	43	59	102
制药工程	0	0	34	48	82
食品质量与安全	38	32	33	50	153
市场营销	40	0	0	51	91
财务管理	56	72	90	98	316
音乐学(S)	81	66	79	78	304
舞蹈学	26	26	28	30	110
舞蹈学(艺术体育)	0	0	0	40	40
美术学(S)	147	80	79	74	380
书法学(S)	37	45	39	39	160

表 2. 各专业选课学时、学分统计一览表

专业名称	学时总数	选修课学时数	选修学时比例	总学分数	选修课学分数	选修学分比例
思想政治教育	2421	468	19.33%	166	26	15.71%
学前教育	2441	612	25.07%	171	52	30.50%
学前教育(春季高考)	2324	594	25.56%	164	51	31.10%
心理学	2432	216	8.88%	171	24	14.04%
小学教育	2369	504	21.27%	166	41	24.47%
小学教育(专升本)	1307	144	11.02%	109	21	18.89%
小学教育(春季高考)	2423	468	19.31%	169	43	25.52%
小学教育(免费师范生)	2441	396	16.22%	170	39	23.01%
汉语言文学	2338	95	4.06%	167	18	10.78%
汉语言文学(专升本)	1242	198	15.94%	85	13	15.29%
英语	2700	216	8.00%	164	36	22.02%
历史学	2837	702	24.74%	160	32	20.06%
地理科学	2540	459	18.07%	175	44	24.86%
市场营销	2295	222	9.67%	165	20	12.12%
经济与金融	2315	245	10.58%	165	21	12.73%
财务管理	2295	227	9.89%	165	18	10.91%
财务管理(春季高考)	2295	227	9.89%	165	18	10.91%
数学与应用数学	2549	594	23.30%	170	49	28.82%
信息与计算科学	2585	414	16.02%	170	46	27.06%
物理学(智能电子)	2981	306	10.27%	174	29	16.67%
电子信息工程	2853	378	13.25%	180	29	16.11%
物理学	3035	378	12.45%	184	32	17.12%
化学	2666	264	9.90%	175	48	27.43%
制药工程	2612	288	11.03%	175	34	19.43%
生物科学	2554	531	20.79%	179	43	24.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2509	504	20.09%	163	38	23.31%
生物技术	2658	612	23.02%	172	34	19.7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414	234	9.69%	174	25	14.3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春季高考)	2414	234	9.69%	174	25	14.3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外包)	2936	162	5.52%	203	21	10.3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物联网)	2414	144	5.97%	174	20	11.4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移动互联)	2414	144	5.97%	174	20	11.49%
音乐学	2630	468	17.79%	176	34	19.32%
舞蹈学	2675	288	10.77%	174	12	6.90%
美术学	2854	157	5.50%	169	57	33.83%
书法学	2754	687	24.95%	170	79	46.61%

表 3. 分专业毕业及学位授予情况表

序号	专业名称	毕业生数	未按时毕业生数	毕业率(%)	学位授予数	学位授予率(%)
1	经济与金融	58	0	100	58	100
2	经济与金融(春季高考)	40	0	100	40	100
3	思想政治教育	29	0	100	29	100
4	小学教育	103	0	100	102	99.03
5	小学教育(专升本)	95	0	100	94	98.95
6	学前教育(春季高考)	40	0	100	40	100
7	学前教育	57	0	100	57	100
8	体育教育	55	1	98.21	55	98.21
9	汉语言文学	61	1	98.39	61	98.39
10	汉语言文学(专升本)	103	1	99.04	103	99.04
11	英语	99	1	99	99	99
12	历史学	30	0	100	30	100
13	数学与应用数学	51	0	100	51	100
14	物理学	31	0	100	31	100
15	心理学	33	0	100	33	100
16	化学	39	0	100	39	100
17	生物科学	38	2	95	36	90
18	地理科学	37	0	100	37	100
1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9	1	97.50	39	97.50
2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春季高考)	35	4	89.74	35	89.74
2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外包)	24	0	100	24	100
22	生物技术(春季高考)	29	11	72.50	29	72.50
23	市场营销	41	1	97.62	40	95.24
24	市场营销(春季高考)	39	1	97.50	37	92.50
25	音乐学	88	20	81.48	86	79.63
26	舞蹈学	32	1	96.97	31	93.94
27	美术学	182	7	96.30	180	95.24
28	书法学	34	2	94.44	34	94.44

表 4. 分专业毕业生就业情况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学生数	升学	网上就业协议	服务西部	出国	入伍	劳动合同	灵活就业	就业人数	就业率 (%)
1	经济与金融	98	4	11	0	1	0	81	0	97	98.98
2	思想政治教育	29	6	5	0	0	0	18	0	29	100.00%
3	小学教育	198	14	0	0	0	0	175		189	95.45%
4	学前教育 (春季高考)	40	0	0	0	0	0	39	0	39	97.50
5	学前教育	57	2	1	0	0	0	53	0	56	98.25
6	体育教育	56	2	4	0	0	0	50	0	56	100.00
7	汉语言文学	166	12	1	0	0	0	140		153	92.17%
8	英语	100	7	3	0	0	0	0	88	98	98.00
10	历史学	30	5	0	0	0	0	23	0	28	93.33
11	数学与应用数学	51	5	0	0	0	0	45	0	50	98.04
12	物理学	31	8	6	0	0	0	17	0	31	100.00
13	心理学	33	3	1	0	0	0	13	0	17	51.52
14	化学	39	8	0	0	0	0	20	0	28	71.79
15	生物科学	40	5	1	0	0	0	32	0	38	95.00
16	地理科学	37	9	1	0	0	0	22	0	33	89.19
1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0	9	1	0	0	0	28	0	38	95.00
1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春季高考)	39	0	4	0	0	0	34	1	39	100.00
1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软件外包)	24	1	5	0	0	0	16	1	23	95.83
20	生物技术	40	0	8	0	0	0	15	14	37	92.50
21	市场营销	82	1	3	0	0	0	76	0	80	97.56
22	音乐学	108	4	0	0	0	0	101	0	105	97.22
23	舞蹈学	33	0	2	0	0	0	31	0	33	100.00
24	美术学	189	4	5	1	0	0	177	0	187	98.94
25	书法学	36	0	0	0	0	0	36	0	36	100.00

附件:

齐鲁师范学院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序号	数据指标名称	数据
1-1	本科生人数	8402
1-2	折合在校生人数	11793.1
1-3	全日制在校生人数	11274
1-4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74.53%
2-1	专任教师数量	550
2-2	外聘教师数量	121
2-3	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比例	40.73%
2-4	具有博士学位的专任教师比例	22.73%
2-5	具有硕士学位的专任教师比例	64.36%
3-1	全校本科专业总数	31
3-2	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	25
3-3	当年新增专业	--
3-4	当年停招专业	地理科学
4	生师比	19.32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0.87
6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1213.48
7	生均纸质图书数(册)	102.14
8-1	电子图书(册)	1446798
8-2	数据库(个)	42
9-1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m ²)	13.07
9-2	生均实验室面积(m ²)	1.01
10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2223.12
1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万元)	2311.48
1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元)	212.01

1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元）	171.35
14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	1010
15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人才培养方案中）	34.70%
16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人才培养方案中）	19.76%
17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讲座）	82.11%
18	教授授本科课程占总课程数的比例	39.43%
19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	96.62%
20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95.86%
21	应届本科生就业率	95.43%
22	体质测试达标率	94.06%
23	学生学习满意度	97.11%
24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	98%

说明：

1. 本表所涉数据全部来源于学校 2017 年秋季学期在教育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填报的教学基本状态数据。

2. 有关数据的统计口径和统计方式参照《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的通知〉》（教发[2004]2号）、《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通知》（教高厅[2011]2号）和“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填报指南”。

3. 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方法：依托“齐鲁师范学院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与分析系统”，通过发放问卷、问卷回收、数据统计分析得到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结果。

4.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方法：学校委托第三方高等教育管理数据与解决方案专业机构麦可思实施应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评价项目，由麦可思负责项目的问卷设计、问卷跟踪、数据清理、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工作。

5. 上述单项数据并非教学质量指标，不可用于教学质量的评估比较。